



# 伤寒論譯釋

下 册

南京中医学院伤寒教研組 編著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D14:059  
226-7  
16:2

# 伤寒论译释

下 册

南京中医学院伤寒教研组 编著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一九五九年

32332

卷第五	727
辨阳明病脉証并治第八	727
辨少阳病脉証并治第九	868
卷第六	882
辨太阴病脉証并治第十	882
辨少阴病脉証并治第十一	896
辨厥阴病脉証并治第十二	976
卷第七	1073
辨霍乱病脉証并治第十三	1073
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証并治第十四	1088
辨不可发汗病脉証并治第十五	1101
辨可发汗病脉証并治第十六	1118
卷第八	1132
辨发汗后病脉証并治第十七	1132
辨不可吐第十八	1139
辨可吐第十九	1140
卷第九	1146
辨不可下病脉証并治第二十	1146
辨可下病脉証并治第二十一	1173
卷第十	1193
辨发汗吐下后病脉証并治第二十二	1193

## 卷 第 五

### 辨阳明病脉証并治第八

問曰：病有太阳阳明，有正阳阳明，有少阳阳明，何謂也？

答曰：太阳阳明者，脾約<sup>①</sup> 一云結是也；正阳阳明者，胃家实<sup>②</sup>是也；少阳阳明者，发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实，大便难是也。(179)

**校勘** 玉函經两句“少阳”都作“微阳”，“脾約”下有“一作脾結”四字，“胃中燥”下沒有“煩实”两字，千金翼方亦同。

**詞解** ①“脾約”：錢天來曰：“脾約以胃中之津液言。胃无津液，脾气无以轉輸，故如旁約而不能舒展也”，也就是由于津液亏少而引起便秘。

②“胃家实”：指腸胃中有热邪积滯。

**語譯** 問：病有太阳阳明、正阳阳明、少阳阳明三种不同的类型，应如何区别？答：由于津液少而引起便秘的，称为太阳阳明証；胃腸燥实积滯的，称为正阳阳明証；經过了发汗利小便，腸中干燥，而又煩实大便困难的，称为少阳阳明証。

**提要** 說明阳明府証的成因和来路。

**淺釋** 从条文来看，可知阳明病府証的来路有三方面，由于邪的来路和病人的体质不同，因而所反映的証状也就不同，所以有太阳阳明、正阳阳明、少阳阳明之分。陆九芝認為未病之先，津液素亏而阳旺的，为巨阳（即太阳阳明）；阴气素盛，或胃有宿食，热邪与宿垢相搏的为正阳；治疗失当，耗伤津液而阳旺成实的，为微阳（即少阳阳明）。从陆氏的註解中，我們可以体会到津液素来不足的人，

常有习惯性的便秘，如一有阳热之邪入里，易引起大便不通的脾约证，亦即所谓太阳阳明。此种便秘，邪热较为轻浅，以津伤液亏为主，所以虽不更衣十余日，亦无所苦。如素来阳盛，且有宿食停滞，得热性病后就容易邪传入府，而化燥成实；证状有腹满痛拒按，大便闭以及其他热实见证，即条文中所说的正阳阳明。少阳阳明是由少阳而来，对少阳病的治疗，应该和解为宜，如误用汗下利小便治疗，会损耗津液，而邪热更熾，以致肠中乏液濡润，而发生排便困难。

综上所述，可看出三者的成因，太阳阳明由于津亏，正阳阳明由于阳旺，少阳阳明由于误治。正由于他们的来路和成因不同，所以表现的证状，也就有三种轻重不同的类型，但是其性质，总是属于胃中燥热，如胃不燥热，就不可能成为阳明府证，这一点我们必须明确认识。

选注 金鑑曰：阳明可下之证，不止于胃家实也。其綱有三，故又設問答以明之也。太阳之邪，乘胃燥热传入阳明，谓之太阳阳明，不更衣无所苦，名脾约者是也。太阳之邪，乘胃宿食与燥热结，谓之正阳阳明，不大便，内实满痛，名胃家实者是也。太阳之邪，已到少阳，法当和解，而反发汗利小便，伤其津液，少阳之邪复乘胃燥轉属阳明，谓之少阳阳明，大便涩而难出，名大便难者是也。

張令韶曰：阳明者，二阳也，太少在前，两阳合明，谓之阳明，故有太、少、正阳明之病也。约，旁约也，阳明之上，燥气治之，本太阳病不解，太阳之标热合阳明之燥热，并于太阴脾土之中，脾为孤藏，而主津液，今两阳相灼，阴液消亡，不能灌溉，困守而旁约也，所谓太阳阳明者是也。天有此燥气，人亦有此燥气，燥气者，阳明之本气也。燥化太过，无中见太阴湿土之化，此阳明胃家自实，所谓正阳阳明者是也。夫汗与小便，皆胃府水谷之津，少阳相火主气，若发汗利小便，则相火愈熾，而水津愈竭，故胃中燥实而大便难，火盛则煩，所谓少阳阳明者是也。

**按語** 金鑑註說得比較詳細而明显；張氏以燥化太過說明胃家自實之理，并叙述脏腑相互的关系，來闡明明陽病的成因問題，亦甚有理致，足可幫助理解條文中的精神實質。

陽明之為病，胃家實<sup>一作是</sup>是也。(180)

**校勘** 玉函經冠本條于篇首，成無己本無“是”字。

**語譯** 陽明經府所發生的病証，是由于腸胃燥實的緣故。

**提要** 本條是陽明病的提綱。

**淺釋** 病邪到了陽明階段，無論經証、府証，其病理機轉均為胃家實。經証是熱邪在經，証狀為發熱自汗，不惡寒，但惡熱，口渴心煩等，但腸胃中還沒有糟粕燥結，屬於無形之熱；府証是熱邪已入陽明胃府，証狀如腹滿便閉，譫語潮熱，手足濇然汗出等，腸中已有燥屎阻結，屬有形之燥熱。故“胃家實”三字，是包括了無形之熱和有形之燥結而言；有部分注家，認為僅指府証而言，當然府証屬燥屎結滯，確系胃家實所致，但這裡，“實”字乃是邪實的意思，也就是內經所說“邪氣盛則實”，並不僅指有形結滯而言，正如余無言所說：“食物積而實者，實也；熱邪積滯而實者，亦實也。食物積滯而實者，承氣証；熱邪積滯而實者，白虎証”。從而可知，胃家實的“實”字，亦有廣義和狹義的區別：所謂廣義，就是指的包括經府兩証；所謂狹義，就是單指陽明府証而言。

**選註** 尤在涇曰：胃者，匯也，水谷之海，為陽明之府也。胃家實者，邪熱入胃，與糟粕相結而成實，非胃氣自盛也。凡傷寒腹滿，便閉潮熱，轉矢氣，手足濇濇汗出等証，皆是陽明胃實之証也。

喻嘉言曰：以胃家實揭正陽陽明之總，見邪到本經遂入胃而成胃實之証也。不然，陽明病其胃不實者多矣，于義安取乎。

章虛谷曰：胃家者，統陽明經府而言也。實者，受邪之謂。

黃坤載曰：胃者，陽明之府，陽明之為病，全緣胃家之陽實，陽實則病至陽明，府熱郁發，病邪歸胃，而不復它傳，非它經之不病

也。三阳之阳，莫盛于阳明，阳明之邪独旺，不得属之它经也。胃家之实而病归胃府，始终不迁，故曰阳明之为病。若胃阳非实，则今日在阳明之经，明日已传少阳之经，后日已传太阴之经，未可专名一经，曰阳明之为病也。

**按語** 尤、喻二家，皆以胃家实为阳邪归府和糟粕相结的燥实证而言，独章氏指出胃家实是包括经府两证，都在其内，章氏之说，较为全面。黄氏也谈到阳明之为病全缘胃家之阳实，推其义，亦指邪正俱盛而言，然则胃家实三字，当统该经府两证，可无疑义。

**問曰：何緣得阳明病？答曰：太阳病，若发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干燥，因轉属阳明；不更衣<sup>①</sup>，内实<sup>②</sup>，大便难者，此名阳明也。（181）**

**按勘** 玉函经“也”字上有“病”字，千金翼方“衣”字下有“而”字。

**詞解** ① “不更衣”：即不大便，古人登厕，托言更衣，因此更衣又为大便的通称。

② “内实”：肠中有燥屎结滞。

**語譯** 問：为什么会得阳明病？答：患太阳病，如果发汗太过，或攻下，或利小便，这就会促使津液大量损耗，以致胃中干燥，因而邪传阳明。不大便，肠胃成实，大便发生困难，这就叫做阳明病。

**提要** 太阳病误治而转属阳明府证。

**淺釋** 阳明府证，有因本经热盛，自然化燥而成的；有因误治伤津，病邪化热化燥内传而成的，本条即是由太阳病误治而转属阳明府实的一例。太阳为表病，不能用攻下法，这就可以肯定了。太阳经证有头痛恶寒，发热脉浮等见证的，应该发汗，如经邪入府，而见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的，则应该用利小便的方法治疗。本条既言太阳病，为什么发汗与利小便也能伤津液而转属阳明？要知道发汗与利小便，虽属太阳病的正治方法，但用之不当，就会引起变证。因发汗利小便太过，即能损伤津液，而导致肠胃干燥，所以病邪内传阳明。至于邪入阳明以后，又有不更衣，内实，大便难

的三种类型，这是根据誤治的程度有輕重，以及病人素質等决定。如津伤不甚，腸胃中又没有宿食停滞，那就只会形成大便秘，而没有多大痛苦，或仅有大便排解困难的現象；如果誤治伤津严重，同时患者腸胃中又有宿食停滞，那就形成內实的情况，既言內实，必然有腹滿痛，便閉躁煩等实象。

本条为太阳病发汗利小便攻下，致伤耗津液，而使病邪化燥，轉归阳明。以此推論，不論太阳、少阳，凡是誤治伤津的，皆为构成阳明病的主要因素，所以古人有治疗阳明病要时刻顧及其津液的明訓，确是經驗之談。

选註 成无己曰：本太阳病不解，因汗下利小便，亡津液，胃中干燥，太阳之邪入府，轉属阳明。古人登廁必更衣，不更衣者，通为不大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为內实；胃无津液，加之蓄热，大便則难，为阳明里实也。

尤在涇曰：胃者，津液之府也。汗下利小便，津液外亡，胃中干燥，此时寒邪已变为热，热，犹火也，火必就燥，所以邪气轉属阳明也。

周禹載曰：何緣得阳明病，承胃家实句来。治法不合，外邪不解，徒伤津液，及邪內入，燥結轉甚，若治法得当，則在經者立解矣，何至內实便难哉。

柯韵伯曰：此明太阳轉属阳明之病，因有此亡津液之病机，成此胃家实之病根也。

金鑑曰：問曰：何緣得阳明胃实之病？答曰：由邪在太阳时，发汗，若下，若利小便，皆为去邪而設，治之誠当，則邪解而愈矣；如其不当，徒亡津液，致令胃中干燥，則未尽之表邪，乘其燥热，因而轉属阳明。为胃实之病者有三：曰不更衣，即太阳阳明脾約是也；曰內实，即正阳阳明胃家实是也；曰大便难，即少阳阳明大便难是也。三者虽均为可下之証，然不无輕重之別，脾約自輕于大便难，大便难自輕于胃家实。盖病脾約大便难者，每因其人津液素亏，或因



汗下利小便，施治失宜所致：若胃实者，則其人阳气素盛，胃有宿食，即未經汗下，而亦入胃成实也，故已經汗下者，为夺血致燥之阳明，以滋燥为主；未經汗下者，为热盛致燥之阳明，以攻热为急；此三承气湯、脾約丸及蜜煎、土瓜根、猪胆汁导法之所由分也。

**按語** 金鑑把阳明府証的病理原因归納为夺血致燥和热甚致燥二大类，并区别治疗方法，已汗下的以滋燥为主，未經汗下的以攻下为主，并举出三承气、蜜煎导、脾約丸等方剂为例，頗足启人悟机，对审証用藥，都有一定帮助。不过单从已汗下或未汗下来区别为夺血或热盛，則未免胶执，要知滋燥攻下应根据病人的体质，及証状表現来作为治疗的准則，才比較全面。

問曰：阳明病，外証<sup>①</sup>云何？答曰：身热，汗自出，不恶寒，反恶热也。（182）

**校勘** 玉函經、千金翼方“反”字上有“但”字。

**詞解** ①“外証”：就是表現在外面的証候。

**語譯** 問：阳明病的外現証状是怎样的？答：是身热，自动汗出，不怕冷，反而怕热。

**提要** 阳明病的外部証候。

**淺釋** 我們知道，事物的发展变化，內与外是互相关联的，古語云：有諸內必形諸外，观其外即可知其內，診察疾病，当然也不外乎这一規律。所謂阳明病外証，就是說阳明病所發現在外面的証候，本条設为問答，以說明阳明病外候，使医者对阳明病能有全面的認識，从而更加强关于阳明病的鑑別和掌握。只要見到身热，汗自出，不恶寒，反恶热等証，那就是阳明病（包括經、府証）。內經上說：“阳明之上，燥气治之”，是謂病邪傳入阳明，大都从燥而化，所以太阳証有恶寒，而阳明証則不恶寒，而反恶热；胃为津液之府，阳明热盛，液为热迫，則腠理开而汗出，这与太阳中风証的发热汗出不同，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鑑別：

1. 中风証的发热是翕翕发热，阳明病的发热是蒸蒸发热；翕翕发热是热在体表，蒸蒸发热是热从内蒸。

2. 太阳中风証是汗出恶风，阳明病是汗出恶热（如果汗出太多，也間有背恶寒或时时恶风証，但其势不甚）。

3. 太阳中风汗出数量不多，而阳明病的汗往往出得很多。

4. 太阳中风脉浮緩，阳明病脉洪大或浮滑。

此外太阳病中风証是脏无它病，即无口渴腹滿便閉等証状，而阳明病則不然。总之从全面的脉証进行分析对比，两者是不难鑑别的。

**选註** 成无己曰：阳明病为邪入腑也，邪在表，則身热汗出而恶寒，邪既入府，則表証已罢，故不恶寒，但身热汗出而恶热也。

唐容川曰：身热自汗，与太阳証同，太阳之邪在肌肉，則翕翕发热，渐渐自汗出。肌肉即肥肉，与内之膏油皆属于脾胃，故胃热亦发見于肌肉，而为身热自汗，与太阳同也。惟不恶寒，反恶热，是阳明燥热之証，与太阳之恶寒不同。

方有执曰：身热汗自出，起自中风也；不恶寒，反恶热，邪过营卫入里，而里热甚也。此以太阳傳入中风阳明之外証言。

周禹載曰：外証云何，以里証而言也。邪結于胃，汗出于外，里热甚也，不可复認中风自汗也。

章虚谷曰：邪在太阳表分，阳气被遏，故必恶寒，其风伤卫則自汗，寒伤营則无汗。若阳明阳盛之經，故邪离太阳而入阳明，即化为热，而不恶寒反恶热也；热蒸水谷之气外泄，則自汗出；乃为阳明之証，与太阳之风伤卫而自汗恶寒者不同也。

**按語** 以上各家，都說明阳明病外候的机轉，同时和太阳中风証作了鑑别，方氏認为本証由太阳中风傳來，其言有可商之处。太阳中风固然是有发热汗出的現象，但和阳明身热汗出的机轉，是截然不同的。中风的发热汗出是属卫强营弱，阳明病的身热汗出是为里热薰蒸，不問其自发也好，轉属也好，病邪入此，均应具备此外候，

并非由中风轉来者始有此見証。于此可見方氏之說，不可信从。唐氏認為身热自汗与太阳同，并以邪在肌肉为註脚，尤嫌牵强。

問曰：病有得之一日，不发热而恶寒者，何也？答曰：虽得之一日，恶寒将自罢，即自汗出而恶热也。（183）

**校勘** 玉函經“发热”作“恶热”，千金翼方“发热”上没有“不”字。

**語譯** 問：患阳明病在开始第一天的时候，也有不发热而恶寒的，这是什么道理？答：这种現象在很短的时间內恶寒就会自己停止，同时很快的就会見到汗出而恶热。

**提要** 阳明本經自感外邪的証型与辨証要点。

**淺釋** 上条指出阳明病的外証是不恶寒，而反恶热，当然是相当正确的；但是当阳明病初起时，却每每伴見恶寒，所以本条又說明这一道理。它的恶寒是因阳明本經自感外邪，經气被遏所致，这仅是暫时的現象，与他經的恶寒是有一定区别的。太阳病的恶寒，需要經過发汗，表邪得解，恶寒始除，且必有头痛項强体痛等表証；三阴病的恶寒，需要阳回阴退才会停止，且多与脏厥脉微等証共見；而阳明的恶寒，不經過服药，恶寒就将自己停止。从“恶寒将自罢”一語来看，可見阳明病的恶寒，不但時間短暫，而程度也很輕微，所以很快就会露出燥热本色，恶寒停止而汗出恶热了，这是阳明病恶寒的特点。

**选註** 成无己曰：邪客在阳明，当发热而不恶寒，今得之一日，犹不发热而恶寒者，即邪未全入府，尙带表邪；若表邪全入，則更无恶寒，必自汗出而恶热也。

柯韵伯曰：初受风寒之日，尙在阳明之表，与太阳初受时同，故阳明亦有麻黄、桂枝証。二日来表邪自罢，故不恶寒，寒止热熾，故汗自出而反恶热，两阳合明之象見矣。阳明病多从它經轉属，此因本經自受寒邪，胃阳中发，寒邪即退，反从热化之故耳。若因亡津液而轉属，必在六七日来，不在一二日間。本經受病之初，其恶寒虽

与太阳同，而无头项强痛为可辨。即发热汗出，亦同太阳桂枝証，但不恶寒反恶热之病情，是阳明一經之樞紐。

方有执曰：不发热而恶寒，起自伤寒也；恶寒将自罢，邪过表也；即自汗出，邪热郁于阳明之肌肉，腠理反开，津液反得外泄也；恶热，里热甚也。此以太阳伤寒傳入阳明之外証言。

黄坤載曰：得阳明病之一日，太阳表証未罢，則犹見恶寒，以胃热未盛故也；迟則胃热隆盛，孔窍蒸泄，恶寒将自罢，即自汗出而恶热也。

**按語** 各家对恶寒一証，說法不一。成氏、柯氏認為是阳明本經感受寒邪，方氏、黃氏認為由太阳轉属阳明，但究属太阳还是阳明，应結合其它的証状来作結論。如太阳証的恶寒，应兼見头痛項强等証，今恶寒而沒有头痛項强，則非太阳証可知，且太阳証亦不会一日而恶寒即自罢，根据即汗出而热的趨勢，本条恶寒証应以属于阳明本經自感外邪的解釋为合理。此时恶寒，是阳邪被郁未伸，与太阳病或恶寒或恶风无关；然郁极則无有不伸，故始虽恶寒而終于不恶寒而恶热，自汗出，就是阳邪郁极求伸的表現，伸則恶寒必自罢，而身热轉熾，此亦阳明病自然之趨勢。柯註涉及阳明病亦有麻黃、桂枝証，与本条之恶寒不相符合。

〔附按〕 本条为阳明初起之局勢，“不发热”三字是陪笔，“恶寒”是主笔，中間“而”字是轉笔。不发热不是无热，正是身大热的伏笔。

問曰：恶寒何故自罢？答曰：阳明居中，主土<sup>①</sup>也，万物所归，无所复傳，始虽恶寒，二日自止，此为阳明病也。

(184)

**校勘** 玉函經、千金翼方、成无己本都无“主”字。

**詞解** ① “主土”：土是五行之一，脾胃隶属于土。由于脾和胃的生理机能以及病态表現的不同，所以有脾属阴土，胃属阳土的分別；又因土的方位在中央，所以說阳明居中主土。

**語釋** 問：怕冷証状，为什么能够自罢呢？答：阳明为中央戊

土，土者，万物所归，也就是說諸經的病証，都可傳并阳明。阳明病已是阳热亢极的阶段，所以很少傳变他經，而它的性質，属燥属热，所以开始虽有怕冷，第二天自会停止，这种情况就是阳明病。

**提要** 此承上条說明阳明病恶寒自罢的机轉。

**淺釋** 阳明病是里热实証，里热薰蒸，所以不恶寒，反恶热。但阳明病初起的时候，也每有恶寒，这是本經自感寒邪而发生的証状，然其恶寒的程度必很輕微，而時間亦很短暫，很快就化热化燥而自然消失，这是因为阳明以燥气为本，虽受寒邪，亦必从燥化，所以不論表証、里証、寒証、热証，只要傳到阳明，就必然反映出燥气証候，柯韵伯說：“阳明为成溫之藪”，确为閱历語。本条所謂阳明居中主土，万物所归，无所复傳，是以五行学說来假釋阳明病的病理，此不过譬喻之詞，不可机械看待。

**选註** 柯韵伯曰：太阳病，八九日，尙有恶寒証，若少阳寒热往来，三阴恶寒轉甚，非发汗溫中，何能自罢？惟阳明恶寒，未經表散，即能自止，与它經不同。“始虽恶寒”二句，語意在阳明居中土句上，夫知阳明之恶寒易止，便知阳明为病之本矣。胃为戊土，位处中州，表里寒热之邪，无所不归，无所不化，皆从燥化而为实，实则无所复傳，此胃家实所以为阳明之病根也。

方有执曰：此承上条之答詞，复設問答而以其里証言。无所复傳者，胃为水谷之海，五脏六腑，四体百骸，皆資养于胃，最宜通暢，实则秘固；复得通暢則生，止于秘固則死，死生决于此矣，尙何复傳！恶寒二日自止者，热入里而将反恶热，以正阳阳明言也。以病二日，而其几有如此，則斯道之精微，岂专专必于談經論日所能窺測哉！

程郊倩曰：六經虽分阴阳，而宰之者胃，胃为水谷之海，五脏六腑皆朝宗而稟令焉。一有燥热，無論三阳傳来之表寒，从而归之，即三阴未傳来之阴寒，亦归而变热，純阳无阴，故曰万物所归，无所复傳；任尔寒势方張，一見阳明，自当革面，故曰始虽恶寒，二日自

止。末句亦非泛結，正見陽明關係之重，付住萬物所歸，無所復傳二句。陽明以下法為正，必五臟六腑之邪，皆歸結于此，別無去路，方是下証之陽明。

**按語** 以上三家對於本條的註釋，雖略有不同，而主要精神是一致的。陽明以燥氣為本，五臟六腑，四體百骸，都資養於胃，各經的寒熱“邪氣”，都可歸併陽明，因此說陽明居中主土，萬物所歸，無所復傳；而陽明病起初的惡寒輕微短暫，臨床上也確實如此，從而可見中醫學的理論是從實踐中創造出來的。

本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也。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而反汗出濺濺然<sup>①</sup>者，是轉屬陽明也。（185）

**校勘** 玉函經、千金翼方“傷寒”兩字作“病”字，“傷寒發熱”句以下，玉函經、成無己本另析為一條。

**詞解** ①“濺濺然”：熱而出汗，連綿不斷的形容詞。

**語譯** 本來是太陽病，由於病初起的時候，用發汗劑，汗出沒有透徹，因而病邪轉屬陽明。患傷寒病，發熱無汗，又見到嘔吐，不能食，反而不斷出汗等証狀，這是轉屬陽明的現象。

**提要** 太陽病轉屬陽明的成因和証狀。

**淺釋** 本條分二節討論，從“本太陽初得病時……轉屬陽明也”為第一節，從“傷寒發熱無汗……轉屬陽明也”又為一節。

第一節：說明太陽病轉屬陽明的另一原因。太陽病使用汗法治療，本來是正確的，照理應汗出病愈，然而必須處理恰當，掌握準確，否則就難以獲得預期的效果。181條太陽病轉屬陽明是發汗而汗出過多，津傷化燥而邪內傳；本條是發汗而汗出不足，以致表邪不得外解，反而內傳化燥，因而轉屬陽明。從而可見，証候的傳變與治療的得當與否，實有密切關係。

第二節：說明太陽病轉屬陽明的証狀。起初發熱無汗，是太

阳証，而嘔不能食，則是邪已內傳的現象，及至而反汗出濇濇然者，則知邪已盡傳陽明。描述太陽病傳陽明的演變情況，真是繪影繪聲，這充分說明了傷寒論是臨床實踐中的真實記錄。

**選註** 成無己曰：傷寒傳經者，則一日太陽，二日陽明，此太陽傳經，故曰轉屬陽明。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者，太陽受病也；若反汗出濇濇然者，太陽之邪轉屬陽明也。經曰“陽明病，法多汗”。

方有執曰：彻，除也；言汗發不對，病不除也。此言由發太陽汗不如法，致病入胃之大意。又曰：發熱無汗，追言太陽之時也；嘔不能食，熱入胃也；反汗出者，肌肉著熱，腠理反開也。

程郊倩曰：胃家有燥氣，毋論病在太陽，發汗吐下，過亡津液，能轉屬之；即汗之一法，稍失其分數，亦能轉屬之。彻者，盡也，透也；汗出不透，則邪未盡出，而辛熱之藥性，反內留而助燥邪，因轉屬陽明。辨脈篇所云：汗多則熱愈，汗少則便難者是也。又曰：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太陽本証，現在而反汗出濇濇然者，知大便已燥結于內，雖表証未罷，已是轉屬陽明也。濇濇，連綿之意，俗云汗一身不了，又一身也。

**按語** 成氏、方氏、程氏等三家註釋本條，都有闡發，而且絕大部分是正確的，但也有個別地方不夠妥切，或者持相反意見。如文中“嘔不能食”，成氏認為是“太陽受病”，方氏認為是“熱入胃也”，究竟那一個說法對呢？經過初步分析，我們以為方氏說較妥。因為太陽病在表，里氣尚和，食欲大都沒有顯著變化，所以舌淡口和能食，是掌握太陽病辨証用藥的關鍵之一；又太陽表邪內干，胃氣上逆，也間有嘔証，但都是干嘔；葛根加半夏生薑湯所主的嘔証，已不是純屬太陽，而為兩陽合病。由此看來，可見以嘔不能食是太陽受病，顯然是錯誤的。

“發汗不彻”，方氏把“彻”字作“除”字解，以為是發汗不對，病不除；程氏將“彻”字作“盡”字與“透”字的意思，註為汗出不彻，則邪未盡出，似又應以程氏之註為佳。原文中說，“汗先出不彻，因轉屬

阳明”，明明指出轉属阳明的原因是由于发汗而汗出未能透彻，可与前 48 条二阳并病对勘。程氏又引証辨脉篇“汗多則热愈，汗少則便难”二語作为汗出不彻，邪傳阳明的註脚，当然是可以的；可是与“而反汗出漉漉然者”則不免矛盾起来，在这里必須进一步說明，以免混淆不清。所謂汗多、汗少是相对而言，决不是指汗出数量的多少。汗多，意味着汗出及穀，也就是說汗出能够恰如分际，則热除病好；否則，汗出不及穀，則病不解而热反內傳，內傳則化燥伤津，因而大便难。如果从多与少来理解，那么，太阳病汗出太多，既会伤津化燥而內傳阳明，又会伤阳而导致漏汗不止阳虛等証，甚至亡阳厥脫。总的說来，太阳汗多，不是热愈，而是病必不除，所以麻黄湯服法有复取微似汗的明訓，桂枝湯服法有不可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的禁例。程氏又說：“虽表証不罢，已是轉属阳明”，亦有語病，如果表仍未罢，那又应当属于二阳并病的范畴了。

### 伤寒三日，阳明脉大。（186）

**校勘** 玉函經无此条。

**語譯** 伤寒在三天的时候，阳明病的脉搏是大的。

**提要** 阳明病的主脉。

**淺釋** 阳明在生理方面來說，是多气多血的一經；在病理方面來說，是表里俱热的証候。因此，阳明病脉象多显得洪大有力，临床上如見到了里热証状，又見到大的脉象，就可决診为病属阳明，所以后人以大脉为阳明病的主脉。阳明病的脉大，必然大而有力，假使大而无力，或浮大无根，那就不一定全属于阳明病。还应結合其他証状，慎重考虑。所謂三日，不过是約略之數，不必机械看待。

**选註** 張隱菴曰：此言阳明居中土而无所复傳也。夫六气之傳，一日太阳，二日阳明；此二日而邪傳阳明，便归中土，无所复傳，故至三日仍現脉大之阳明也。

程郊倩曰：大为阳盛之診，伤寒三日見此，邪已去表入里，而



脉从阳热化气，知三阳当令，无复阳去入阴之惧矣。縱他部有参差，只以阳明胃脉为准，不言阴阳者，該及浮沉具有实字之意。

柯韵伯曰：脉大者，两阳合明，内外皆阳之象也。阳明受病之初，病为在表，脉但浮而未大，与太阳同，故亦有麻黄、桂枝証。至二日恶寒自止，而反恶热，三日来热势大盛，故脉亦应其象而洪大也。此为胃家实之正脉，若小而不大，便属少阳矣。

金鑑曰：伤寒一日太阳，二日阳明，三日少阳，乃內經言傳經之次第，非必以日数拘也。此云三日阳明脉大者，謂不兼太阳阳明之浮大，亦不兼少阳阳明之弦大，而正見正阳阳明之大脉也。盖由去表傳里，邪热入胃，而成內实之診，故其脉象有如此者。

**按語** 各家对大脉为阳热亢盛的見解是一致的，而程氏認為专指胃脉，柯氏根据日数作解，虽然都具有一定理由，但略嫌过分固定。惟金鑑指出“非必以日数拘也”，不以日数来印定眼目，堪称卓見；并且能触类引伸，举太阳与少阳的脉象作为分析对比，对临証鑑別上也有助益。

伤寒脉浮而緩，手足自溫者，是为系在太阴。太阴者，身当发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大便鞭者，为阳明病也。（187）

**校勘** 玉函經“自溫”下无“者”字，“太阴”下也无“者”字，“大便鞭”作“便坚”，无“大”字，“为阳明病也”句作“属阳明”。

**語譯** 伤寒病，脉搏浮緩，手足溫暖的，这是太阴受病。太阴病，身体应当发黄，但如果小便通利，那便不会发黄；經過了七八天，大便干結的，这是病已轉属阳明。

**提要** 太阴轉属阳明的辨証要点。

**淺釋** 本条指出太阴病与阳明病相互轉化的关系，說明阳明病可以从太阴病轉化而成。一、指出太阴病的証型，因为太阴属脾，脾为湿土，太阴自感外寒，所以脉象浮緩。这与太阳中风証的脉